

抱朴路、和悦路消防站消防车辆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西安浐灞国际港管理委员会

乙方：南京雷沃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08月20日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 西安浐灞国际港管理委员会

乙方(供应商): 南京雷沃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6 年 8 月 5 日就抱朴路、和悦路消防站消防车辆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CGZC-2026-049、XACH2026-053) 采购结果及相关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本合同经双方友好协商平等、诚信、协作的原则,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抱朴路、和悦路消防站消防车辆采购项目

1.2 项目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1.3 采购内容: 抱朴路、和悦路消防站消防车辆采购(包括和悦路消防站购置城市主战消防车 B 型 1 辆, 抱朴路消防站购置城市主战消防车 A 型 1 辆、水罐消防车 1 辆、抢险救援消防车 1 辆)。

1.4 交货期(含安装、调试): 合同签订后 118 日历日内交付。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2.1 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 5460000.00 元(大写: 人民币伍佰肆拾陆万元整)

合同单价、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见附表。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款(含通常配备的备品备件、易损件)、人工费、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利润、风险、税金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2.2 支付方式:

供货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 使用期间设备正常使用无任何问题, 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剩余合同金额。

注：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履行付款义务。如因乙方缘故（如开具增值税发票延误等）导致甲方无法按时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如遇突发事件，付款日期则以实际付款日期为准。

2.3 结算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第三条 采购内容及要求

3.1 货物采购：乙方需按照本合同附件《货物采购清单》（含规格、型号、数量、生产厂家等）采购全部货物，货物须为全新、合格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及甲方指定要求，无质量瑕疵、无破损、无翻新，且附带完整的产品合格证、说明书、保修卡等相关资料。

3.2 安装调试：乙方负责将全部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承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相关费用及安全责任；安装调试需符合抱朴路、和悦路消防站消防车辆采购要求，确保设备安装牢固、运行正常。

第四条 验收

4.1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消防车辆采购相关规范、行业标准、招标文件、本合同约定、附件清单及省、市、区相关要求进行验收，确保货物质量合格、安装规范，满足甲方使用需求。

4.2 验收流程：

（1）乙方负责货物的包装、运输及安装调试等工作，直至该货物可以正常使用；提供货物的相应产品的检定证书及产品合格证书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提交终验申请及相关验收资料（含货物合格证、说明书、安装调试报告等），甲方收到申请后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验收。

（3）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单，正式交付甲方使用；验收不合格的，甲方需向乙方出具书面整改意见，乙方需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提交验收申请，直至验收合格；若乙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五条 售后服务

5.1 质保期：整车质保期 5 年，核心消防系统质保期 5 年。采购内容中配件另有要求的按要求质保期执行，响应质保期有优于的按照响应质保期执行。

5.2 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质保期外，乙方需及时提供备品备件及维修服务，零部件按优惠价供应。

5.3 乙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乙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服务标准执行，保证7×24小时电话应急响应，保证5小时内到现场处理相关问题，费用由乙方负责。如乙方在接到通知工作日的6小时内没有答复和处理问题，则视为乙方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第三方处理的费用等）。质保期间因产品的任何质量问题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提供每年至少1次的免费巡回检修服务。

第六条 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6.1 知识产权

(1) 如有第三方声称甲方或甲方所许可的单位侵犯了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它财产权利的，乙方不仅应直接参与纠纷的解决，还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全部损失的责任。

(2) 甲方拥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专有技术等权利以及各种技术文档资料所有权。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有关的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数据信息、技术资料 and 文件。

6.2 使用权

(1) 甲方对本产品拥有永久使用权。

(2) 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属于第三方的资源时，乙方应将与第三方约定的书面文件的复印件交甲方参阅。

(3) 甲方在签收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后，应严格遵守相关的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本合同所规定的范围内使用所有货物。甲方因非经授权而实施的商业性复制行为构成违约或侵权责任造成对方损失的，由其承担相关责任。

第七条 包装运输

7.1 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验收地点（西安地区）及验收地点（西安地区）到交货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7.2 乙方保证产品安全、按期运输到达甲方指定验收地点（西安地区），经甲方验收合格后，送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在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

险均由乙方承担。

7.3 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甲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如期交付，不得断货，否则，因断货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7.4 乙方保证产品安全、按期运输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在甲方验收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权利义务

8.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工作执行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对乙方的质量、进度、安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不合格情况要求乙方整改，逾期未整改的，有权进行经济处罚。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人员遵守甲方规章制度，对乙方配备人员进行审核，乙方更换工作人员需经甲方同意。

(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质量、进度、货物、设备、器具安全等情况进行安全监督检查，如乙方未达到标准或出现不合格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和完善。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按照甲方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

(4) 不得擅自拆卸、改装乙方安装的设备及系统。

(5) 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或签收的，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8.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度和管理制度等服务管理制度体系，并加强对人员的管理。

2、乙方应识别设备存放场所可能发生的环境因素和危险源，按甲方的要求实施管理、检查和控制。

3、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乙方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自行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甲方有权视情况终止合同，乙方有义务承担赔偿责任。

4、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对甲方发出的整改通知，应及时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整改时，甲方可以另行委托他人予以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所交货物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如提供的货物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

6、乙方应承担工作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若因工作现

二、
下
章
39

车辆
★
专用
630211

场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产或其他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应确保项目人员均购买人身保险。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签收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9.2 乙方不能按期交货的，每逾期1日，乙方应向甲方赔付合同总价的0.5%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7日不能交货的或所交货物超过3次不符合甲方验收要求，甲方有权解除采购合同，乙方需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和一切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二条 监督和管理

12.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12.2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三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承担。

第十四条 信用融资（如有）

银行名称：_____/_____，收款账号：_____/_____

第十五条 附则

1、抱朴路、和悦路消防站消防车辆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GZC-2026-049、XACH2026-053）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一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3、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附件:供货一览表

采购人(甲方):西安浐灞国际港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029-83332406

地 址: 西安浐灞国际港港务大道6号

供应商(乙方):南京雷沃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南京银行六合支行

账 号: 0182240000000727

电 话: 025-69781119

地 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湖荡路5号



附件：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城市主战 消防车 B	雷沃协力、 LWX5170GXFAP45	南京雷沃特种车 辆有限公司	辆	1	17500 00.00	17500 00.00	产地： 江苏 南京
2	城市主战 消防车 A	雷沃协力、 LWX5190GXFAP60 /S	南京雷沃特种车 辆有限公司	辆	1	14600 00.00	14600 00.00	产地： 江苏 南京
3	水罐消防 车	中卓时代、 ZXF5380GXFSG20 0/HT6	北京中卓时代 消防装备科技有 限公司	辆	1	12000 00.00	12000 00.00	产地： 北京 顺义
4	抢险救援 消防车	雷沃协力、 LWX5132TXFJY10 0/S	南京雷沃特种车 辆有限公司	辆	1	10500 00.00	10500 00.00	产地： 江苏 南京